

2. 中国处在东亚大陆并与外界相对隔离的一个地理空间中，各个族群始终处于相互密切交往并探求一种在这个空间里如何共同生存的族群关系，通过五千年的历史，客观上逐步形成了一个族群的“多元一体”格局，费老把用语言表述出来，但这一表述是根据历史事实所作出的归纳。相关的观念、做法就是中国人、中国各个族群处理民族关系的传统。

3. 欧洲的民族非常纷杂，在历史上经历过多次民族大迁徙，形成了几个民族均势对峙的局面，可以说一直没有走出相当于中国的“战国时代”，在这种场景下，欧洲人具有自己的族群意识观念和处理族群矛盾的方法。后来在“工业革命”期间，在这些“战国群雄”中逐渐发展出来“nation-state”的政治和国家形式。“nation-state”一般译作“民族国家”，但正如一开始讲到的，对于“民族”的定义不可能一致，对于“nation-state”的理解和翻译也不可能一致，如一些日本社会学家把它译作“国民国家”。

欧洲各国在处理民族关系上始终具有明显的两重性，第一类是处理欧洲白种人族群之间的关系，这些族群之间在本质、文化、政治传统上比较相近，在“族群意识”方面存在着某种扩大了的文化方面的认同，它们之间可以恪守他们的“文明社会”（它们给自己起的名称）的行为准则（他们发明的“外交关系”、“宣战”、对待俘虏的准则等等）。第二类，是他们对待与所谓的“野蛮人”的关系，这在他们在非洲、亚洲实行殖民主义统治和在美洲恢复奴隶制方面表现得最为淋漓尽致：白人把其他族群当作“非人类”来对待，他们在与土著人打交道时，完全不必遵守任何“文明社会”的规则，不承认当地土著人自有的政治程序和社会规则，只是靠武力、杀人和奴役来达到它们的政治和经济目的。

4. 今天西欧和美国仍然是在这样处理它们与其他族群、国家的关系。在“冷战”时期，前苏联集团的武力与“北约”集团相对峙，北约被迫把苏联集团当作平等的对手来协商和谈判：现在苏联集团解体，在对待东欧国家，南美洲国家、亚洲国家（包括中东地区）的态度中，白种人的这种二重性“传统”故态复萌。在它们之间是尊重彼此的“主权”和“边界”的，但是对伊拉克（设置“禁飞区”）、对南斯拉夫（野蛮轰炸和军事占领科索沃），则是连“宣战”也不屑的，想炸就炸，与老殖民主义和“鸦片战争”时期帝国主义的口气和作法完全一样。

5. 作为亚洲人，处在目前的世界形势下，科索沃是我们最好的“课堂”，我们在与美国人和西欧人打交道时，只有处在有实力的情况下，才能受到平等的待遇。在“冷战”期间，一是有美苏对峙，美国不能完全没有顾忌，二是解决问题的还是地面战争，而美国尝试过的朝鲜战争、越南战争中，弱国和小国也可以重创美国，中国这样科技与军事设备落后的大国也可以在朝鲜与美国打成平局。

现在美国从两次与伊拉克的战争中体会出一种新的战争方式，即依赖科技与装备的绝对优势，只用空中打击，就可以全面摧毁像伊拉克和南斯拉夫这样的小国。可以想象美国的气焰在今后一段时期内将嚣张得不可一世。中国是个大国，有少量的核武器，但是美国在技术上一旦对远距离导弹袭击完全可以防范（发展战区导弹防御体系），中国、俄罗斯的核武器对其就失去威慑力量。美国人的态度就会改变。

6. 现在国内的民族研究，主要停留在民族文化与族群关系的各种现象（表现形式）的研究。我们需要的是对族群意识的产生、继承、发展的过程，对族群意识在外力作用下的诱发、转化的过程，以及影响这些过程和发展方向的深层次因素进行研究与分析。尤其需要做关于中国、西方的民族意识、族群关系等方面的比较研究。理解中国民族关系的历史和传统、理解西欧族群发展和处理各类族群关系的历史手法，这样今后在协调国内民族关系、处理与欧美国家的关系方面，都可有所借鉴。

我们需要理解欧洲人和美国人，理解他们的族群观念，理解他们的“中国”观，理解他们看



待亚洲各民族之间关系的视角和出发点，分析他们自殖民主义时期以来在亚洲运作的基本政策、各种具体策略和手法，分析这些关于“族群”的观念是否有什么变化，分析变化的原因，努力寻找在传统欧洲和美国的族群观念中可以与中国关于族群的“多元一体”观念相互沟通的渠道，这对于 21 世纪中地球的人类、各个不同的族群之间的和平共处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 中国家族研究的进展

麻国庆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副教授

自社会学恢复以来，中国的家族研究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可以说 80 年代到 90 年代初，社会学对家庭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家庭结构、家庭关系、家庭功能、家庭问题等方面，这个家庭是一具体的生活单位。较有代表性的研究有 5 城市家庭调查、跨省农村调查中的农村家庭与农民生活方式研究以及改革以来农村婚姻家庭的变化等。这个时期对于家庭的研究，也由开始时纯粹以问卷和统计资料为基础的相对宏观的研究，转向与具体的社区研究相结合。

对于这一社区研究起推动作用的应为费孝通教授对江村的半个世纪的有关家庭变迁的追踪调查，费先生以其睿智，通过对江村以及中国家庭结构的研究，提出了著名的中国家庭中的“反馈模式”理论。这种思考促使研究者开始关注家的文化内涵及其在中国社会中的意义，特别是家的观念对家庭结构及生育观念的影响。围绕着这一问题，很多研究者也从各自的研究领域如社会思想史、历史学等角度，发表了有关的研究成果。

对于家观念的研究，如果脱离农村社会的结构这一基础，其研究也很难有深度。90 年代以后，很多研究者进入农村，开始尝试用人类学田野调查的方法来研究家的观念在农村社会的具体体现。当然，这个时期，来自国外以及港台对有关汉族社会的家族的研究理论与田野工作，也更加激活了国内学界对这一问题的讨论，特别是对农村社会的集团组织——华南宗族的研究，已成为一个重要的领域，其研究主要集中在宗族的复兴与社区重构等方面。近几年来的一些社会学与人类学的博士论文，开始从几个方面展开对家族的研究，如从家—家庭—宗族—姓这一内在结构上，以分家为嵌入点来分析家的运行机制及与整体社会的关系；从家族成员的理性行动与家族群体的自觉生长视角，展开对村落家族群体的研究等。这些研究的一个特点就是立足于田野材料，能以小见大、以大见小、大小互见。

家族人来中国社会结构的基础，其在农村工业化过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同时，中国社会结构中的这种家族性，也使得一些企业、农牧场等一些单位，也深深地打上了家族的烙印，特别是边区企业以及三线国营大中型企业。

中国的企业不仅仅是单一的经济组织，其内部充满了复杂的社会人文因素。费先生有关“企业办社会”的研究，为进一步拓展企业中的家族化和情缘化的研究起了破题引路的作用。

汉族的家族研究，如单单从汉族自身内部进行研究的话，可能存在着很多缺陷。这是因为中国的民族构成是多元一体格局，汉族是一文化凝聚的中心；同时，汉文化圈中的东亚社会，强烈地受到汉文化的影响，对于这种互动关系的研究，如果以认识这些社会结构的关键词“家”为嵌入点，以一种从周边看中心，从中心看周边的视角，建立我们的比较社会研究的分析框架，可以更好地认识汉族的家族以及受汉文化影响的家族体系。

